

益阳市医疗保障局

对《关于加强新冠后疫情时代医疗管理与服务的建议》的协办意见

益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詹万春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新冠后疫情时代医疗管理与服务的建议》已收悉。对代表的建议，我局领导高度重视，召开了专门会议，并明确专人负责承办。现就相关情况及协办意见回复如下：

健全中医药医保管理措施，将更多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鼓励实行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也是我们要探索和积极推进的工作。

一、健全中医药医保管理措施

在“健全中医药医保管理措施，将更多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方面，具体做法是：按照全省统一部署，进一步支持中医医药机构纳入医保定点、全面支持中医药服务临床应用、持续提升中药医保支付水平、优先支持中医特色优势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按全省统一程序将现行医疗服务价格目录中疗效确切、体现中医特色优势的中医适宜技

术优先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在规范使用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的前提下，医保支付不设置不合理限制。根据基金运行实际，探索加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的支持力度。参保人员使用基本医保目录范围内中医及民族医诊疗项目、中药（不含中成药）治疗的，该项目（药品）费用提高5个百分点纳入医保报销范围（最高不得超过100%）。

二、积极开展支持中医药发展的医保支付改革

在“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鼓励实行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方面，现行的做法是：推进中医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探索实施中医病种按病种分值付费，遴选中医病种，合理确定分值，实施动态调整。纳入DIP付费的中医优势病种聘请专家论证，探索提高相应病例付费标准。探索适当提高中医医疗机构差异系数，鼓励遴选有手术指征但采用中医保守治疗的适宜病种实行同病同效同价，充分体现中医药服务特点和优势。对康复医疗、安宁疗护等需长期住院治疗的中医优势病种，根据医保政策合理确定按床日付费。按照全省统一部署，探索对治疗周期长、风险可控、需持续治疗的中医病种，开展日间中医医疗服务对相关中医优势病种适当扩大中医院试点范围。

